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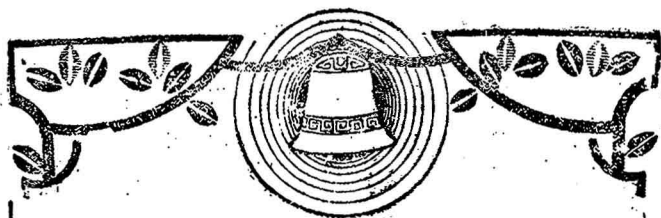
國民經濟研究所

戰時與戰後經濟問題叢書

中國農村工業問題

韓 稼 夫 著

正中書局印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三月
渝初版

國民經濟研究所戰時與戰後經濟問題叢書

中國農村工業問題

全二冊 定價國幣八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隨費)

著者 韓稼夫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1867)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二章	農村工業與國民經濟	五
一、	農村工業與農業生產	五
二、	農村工業與農村經濟	八
三、	農村工業與新式工業	九
四、	農村工業與運輸交通	一二
五、	農村工業與國際貿易	一三
第三章	戰時農村工業發展之趨向	一七
一、	戰時農村工業之環境	一七
二、	新式生產技術及新式工具利用	一九

[illegible]

第一章 緒論

吾國在昔爲農業國家，故舊有工業大部分係以農村工業之型態而存在。六十年來吾國已漸漸步入工業化之途徑，抗戰以來，尤促進吾國工業化之進展。處此經濟建設之蛻變中，農村工業在整個國民經濟上所占之地位，頗值得重視。蓋往日吾國農村工業之存在，基於農家經濟生活之自給自足，在商品經濟上無甚意義；晚近農村工業之沒落，由於國家產業資本之侵入農村，可認爲半殖民經濟發展之自然趨勢；今日農村工業之復興，意義與往日大不相同，既非復古，又非求新，其目的在參加戰時經濟動員，以期地盡其利，人盡其才，物盡其用，貨暢其流，故吾人對戰時農村工業之去取，不得不爲之重新估價（註二）戰後經濟復興，民族工業在「質」與「量」的兩方面，將應有所進展，彼時農村工業之全貌，應再有所變更，故戰後農村工業興革之趨勢，亦應爲之檢討。

吾國農村工業所以存在之原因有三：其一爲盛行小農經營，耕作頗爲集約。每農場所生產之農作物，種類駁雜而數量微小，每一地區難有種類品質相同之原料品，大量集中，

以供新式工業製造之用。在此種條件之下，極適於分散經營之小規模農產製造工業，如農場原始收穫物之初步整理（conditioning）及調製（canning）等。其二為荒怠勞動力之存在。農業生產易受氣溫雨量之影響，故有顯著之季節性，在技術落後水利不修之環境下，耕稼時日更受限制。據（E. B. Cressey）之估計，滿洲與安嶺一帶，每年耕稼時期不過百日，華北平原人口密度每方哩六四七人，已耕地每方哩九七八人，其作物生產期不過二百日，他如北方黃土平原之作物生長時期為一百七十五日，揚子江流域為三百日。（註二）由此可見吾國農村人工呆滯為必然之現象。據華北工業協進社之估計，中國全國十五歲至四十五歲之農民，因農閑而損失之工作機會，約略等於五千五百萬人之完全失業。（註三）可知農村之中可用為農村工業之勞動力，蘊藏極富。其三為內地交通阻滯市場缺乏。中國各農業區域之地方性的自給自足以至於農家經濟之自給自足，均不外交通阻滯市場缺乏之結果，就往日農家紡織工業之分布情形，可見一斑。農家為求衣着之自給，不得不於耕地內畫出一部分為種植棉花之用，並不顧及所居地帶之自然環境，是否宜於植棉也。由此三點綜合觀之，吾國農村工業之所以存在，不外農村勞動力之過剩，農產品之滯銷，與農用品供給之缺乏等原因而已。

海禁大開以來，中國農村經濟開始與資本主義國家之產業資本勢力接觸，同時國內新式工業崛起，固有之農村工業環境，為之一新。其蛻變的趨勢，一為舊有農村手工業之沒

落，一爲新式手工業之流入農村，一爲中國手工藝產品之取得國際市場。一八二一年英國輸入機製棉紗五千鎊，開機製棉紗入口之先河，至一八六七年其輸入量已增至一八二一年之九百倍，迄一八九九年則增至一八六七年之八十二倍餘。（註四）嗣後機製棉紗與洋布，源源入口，吾國農村之紡織業，一蹶而不可復振。茶輸出，在一八八〇年爲二百萬餘擔，十年後降至一百六十萬擔，至民國九年已減至爲三十萬擔，其後一度稍有回漲，曇花一現，又復竭蹶。設以一八八〇年爲基期，則各年之輸出指數在民國二十六年已降至〇三二，二十七年降至〇二〇，二十八年降至〇一一，是爲舊有農村手工業沒落之例證。（註五）戰前沿海地帶城市針織業全盛時期，廠商往往實行放機包工制度，以新式手搖織機，無利貸予農村婦女使用，而以代廠方生產爲交換條件，是爲新式手工業流入農村之例證。煙臺農村之髮網業，採用輸入之曾用機器處理之人髮（其原料係自中國輸出者），用手工織成髮網，再經洋商輸出國外。汕頭農村婦女之挑花抽紗等手工業，所用麻布及紗線大半自英國輸入，其所用圖案亦多採用純粹的維多利亞風尚（Victorian style），其產品幾全爲輸出品，是爲中國農村工業產品取得國際市場之例證。總之，中國農村工業之環境，不絕改變，而農村工業之本身，亦不得不追隨時代，爲之轉移。

以上係就吾國農村工業之環境，略爲列論，茲再就農村工業之特性論之。吾國農村工業經營方式不同，或爲家庭自給之家工生產，或爲僱有雇傭勞動之家庭手工業，或爲純粹

商品生產之作坊手工業，或爲小規模之鄉村工廠，無論其進化至若何階段，均不脫下述之四種特色：第一爲原料或勞力之就地取給；二爲所用動力極小，所用機械設備甚少；三爲所需資本微小，輕而易舉；四爲原料、人工及銷場之散處各地，宜於分散化（decentralized）生產。吾國戰時農村工業之所以復興，即根據此四種理由。戰時運輸困難，原料生產區域、工業製造區域與工業製品之消費區域，不宜相隔太遠，因此適於就農村環境，就地生產，就地製造，就地消費；現代立體戰爭對工業之摧毀性極大，分散化的農村工業，更能避免空襲之損失。

農村工業之意義，就產生農村工業的環境同農村工業所具有的特性而論，可認爲「適合於農村環境之工業生產」。農村工業之經營，不一定即爲農家副業，亦可具有作坊手工業或小規模工廠之型態。農村工業，亦可應用簡單的新式機械及電動力，不必純爲手工生產。往日學者每對農家副業與農村工業兩辭，混爲一談，或逕稱農村工業爲農村手工業，均不甚合理。蓋農村工業亦隨社會發展而有進步。國家工業化，工業發達，農村工業亦可逐漸走入現代化及機械化之路。工業先進國家之工業中心，首向都市集中，嗣後都市發展至相當地步，由工業集中而造成種種工業社會之病態時，乃倡「工業分散」之論。我國工業發展，既未達到向都市高度集中之境界，自應預先計及工業分散之道，以免將來重新調整之困難，而農村工業固極適於分散之工業也。

年來學者多倡農村工業化之論，惟諸家觀點不同。約言之：就狹義的解釋，農村工業化不外增強農村經濟機構中之工業製造成分，在數的方面與質的方面同時發展，同時並注重農村工業之機械化與電氣化；就廣義的解釋，則農村工業化之最終目標，係將各種輕重工業之中心，儘量移就農村，而將整個農村之經濟機構與社會生活，爲之革新，使舊日農業社會之農村，一變而爲工業化的農村。而說各有見的，惟揆諸吾國實際情形，吾國所倡農村工業化運動，自以狹義的解釋爲宜。至農業經營上利用現代技術及機械，實行大規模生產者，是爲「農業工業化」，與農村工業化判然有別，時論偶有誤稱農業工業化爲農村工業化者，顯有未當。此外尚有於農村工業化而外，另倡「工業農村化」者，亦不無蛇足之嫌，蓋農村工業化與工業農村化二辭，倘不故意爲之曲解，其意義無甚軒輊也。

第二章 農村工業與國民經濟

一 農村工業與農業生產

農村工業之最習見者，不外農村原始生產物之加工，如以蔬菜、菓實、穀物、豆類加工製爲罐頭、密饐、菓醬、鹽漬物，及釀造醬油、酒醋、腐乳、豆豉等物；以畜產品爲原

料以製造火腿、醃肉、臘腸、牛酪、乳餅，以及整理鬃、毛、羽、絨、腸衣及製造骨膠、骨粉、骸炭等；以各種動植物纖維爲原料以製造棉織物、絲織物、麻織物、羊毛織物、氈毯、繩索、蓆袋、紙張等；此外如縲絲、磨麵、製糖、榨油、焙茶等作業，同利用農田副產及竹、木、禾稈、蒲草等，以製傢具、雜器等，均直接與農業生產有關之農村工業也。

農村工業之存在對農業生產之影響頗大。其最顯著之作用，一爲改變農作制度 (types of farming)，一爲引進新種，一爲提高農產物之產量與品質。茲分別述之：

(一) 改變農作制度 吾國農家耕作情形，雖盛行混合經營，但農作收入，仍以穀類爲主。據卜凱教授調查，平均每農家的農作收入分配中，穀類收入占總收入五分之二，家用農產物占五分之二，其中大部分仍爲穀類；畜產及蠶桑收入共占百分之四·七，蔬菜與根莖作物共占百分之三·四，纖維作物占百分之一·五，菓樹占百分之〇·五，其他雜項收入占百分之五·六。(註六) 蔬菜園藝、菓樹園藝及禽畜飼養之不能擴大作業，其原因甚多，除農場面積狹小，不脫自給生產及與市場隔離等原因而外，農產品加工工業之不發達亦足以限制農作種類。蓋蔬菜、果實、牛乳、肉類等，在商品上均屬易腐品 (perishables) 或半易腐品 (semi-perishables)，不耐儲藏，不能致遠。倘經加工調製之後，其產品即能取得市場。如此等加工製品在市場上獲得穩定的銷路，則農業生產者始敢從事於大規模的生產。其結果不只增重農家畜牧或園藝作業之成分，甚或促成畜牧事業或園藝經營之專業化。雲

南宣威之火腿，在昔純爲農家副業，其產品率供親友年節餽贈之用，罕有運銷外地市場者。近二十年來，自有企業家倡設罐頭工廠專製火腿罐頭行銷外埠後，火腿製造業大爲興盛，而農家之養豬者日益增加，對優良品種之維繫，飼料之講求，較諸往昔多有進步。糖工業對農作制度之影響更大，蓋甘蔗不耐儲藏，不便運輸，必需於收穫之頃，即時就地搾汁煮糖。故在植蔗區域內，每逢糖業興盛時，蔗田面積驟增，糖業衰落，則農家停種甘蔗，改種雜糧。

(二)引進新種 農村工業可以刺激農家引進新作物或引進原有作物之新品種。如除蟲菊、薄荷、藥蕪、薑黃、紅花、蓼藍、木藍以及大黃、貝母等植物，原非一般農家所習於栽植，但當地倘有利用此等植產品爲原料之農家自必競相種植，不必待農業推廣員爲之鼓吹提倡也。

因農村工業之需要而引進「新品種」之事實，以花生爲最富趣味之事例。吾國固有之花生概爲小粒種(Spanish peanuts)，自美國大粒種花生(Virginia peanuts)輸入中國後，以其含油率高，搾油時易於操作，油麴養分豐富適於充肥料及飼畜之用，於是大花生不脛而走。四川沱江流域產蔗區內，原有之蔗種，概係早年自福建引入之蘆蔗，近年四川甘蔗試驗場引進爪哇 P.O.J-2878 及印度 CO-290 等新品種，已獲得當地蔗農之認識與信仰。(註七)其他例證尚多。總之，一切用動植物產品爲原料之農村工業，均能支配當地作物及家畜之

種類及品種，如農村工業之經營者，能顧及改良作物及家畜之品種或相機引進新種，則獲益尤多。

(三)提高農產品之產量與品質。農村工業具有刺激農業生產之功能，因原料需求激增之故，農家自樂於講求提高產量，因優良原料可得善價之故，農家自能認識改進品質之重要。農村工業與農業生產之改良，相互倚賴，互為因果。

二 農村工業與農村經濟

農村工業對農家經濟之影響，未可忽視。農閑時期從事手工業生產，為農家最穩妥可靠之增加收入辦法。農村工業對整個農村經濟之影響更大。吾國農村固有之製茶、烘繭、繅絲、榨油、軋棉、煉製土糖、釀造醬油酒醋，及浙江金華雲南宣威之製火腿、江西浮梁之燒瓷、廣州石灣之製陶、浙贛湘川諸省之抄紙、魯皖豫諸省之烤菸，以及各地農村之磚瓦石灰窯業、鍛鐵、鑄鐵同製造農具等工藝，大都脫離農家副業經營方式，而具有純粹工業生產之型態。甚至華北農村之經營軋花、磨麵、烤菸，與華南農村之經營絲廠、繭灶、糖房、水碾、紙槽、油榨者，以企業獨占之結果，累積雄厚之產業資本。以擁有雄厚之產業資本故，往往從事於高利貸，而為操縱農村金融之大本營。(註八)故在吾國農村工業進展之過程中，鄉村地主富農藉經營農村工業而致資本集中地權集中，數見不鮮。浙西吳興農

村，因資本與地權集中之故，其著名鄉紳，視資產之等次而得四象、八牯牛、七十二狗之名，（註九）以表示此八十四個資本家在農村社會之地位。

農村工業之所以爲鄉村富戶所操縱之原因，極爲簡單。我國農家經營資本極爲低微，固定資本已爲土地及建築物等不動產占去，一般小農再無餘力設置農產加工設備，此其一。一般小農流動資金缺乏，秋穫既畢，亟需款項以爲償還經歲借入資金以及籌措來年生產資本之用，而此時市場上農產物供過於求，非僅價格低落，且不易覓得購主，故經營農產加工之富農，卽於此際賤買囤存，俟來歲農產價格昇騰時，再以農產加工品之姿態出售，以得善賈，此其二。其尤甚者經營農產加工之富農，以放高利貸爲其主要副業，春間貸出現金，秋間則收回農產物，以「買青」之所得，再經加工精製以供諸市場，獲利倍蓰，此其三。凡此種種病態的生產關係，並不難爲之解決。如積極提倡農村生產與運銷合作，普設農業倉庫並舉農倉儲押放款，以新式農業金融機構之金融力量，充實小農經營者之資金，同時取舊式農業金融機構而代之，則不難拯救小農貧農於水深火熱中矣。

三 農村工業與新式工業

農村工業與新式工業之相互關係，就吾國之實際情形而論，可分析爲四個不同之觀點。一爲農村工業之完全爲新式工業代替者，一爲農村工業依賴其他新式工業而存在者，

一爲農村工業代替新式工業完成一部分作業者，一爲農村工業之有「獨立性」並不致爲新式工業所排斥者。茲分別論之：

(一)農村工業之完全爲新式工業代替者 此一類可舉棉紡織工業爲例，棉紡織工業中之紗紡部分，技術條件最爲複雜，舉凡不同捻度拉力原料之配合，雜質之去除，纖維之梳理，操作場所溼度之控制等條件，均須根據極精密之試驗結果，用現代機械一一爲之處理。故手工紡紗無論成本如何低廉，其產品品質與生產速度，始終不能同機器紡紗相抗衡。造紙工業及製糖工業亦各需要高度機械化之生產工具，以完成手工所不能執行之工作，同時藉大規模與高速度之處理，減少生產成本至最低限度。故此類工業，不宜於小規模之手工生產，倘手工生產與新式機械生產同時存在，則後者必將前者斥逐市場之外，一蹶而不可復振。

(二)農村工業之依賴其他工業而存在者 若干農村工業，以工業製造品或半製品爲其原料，如絨布、織綢、絲繡、挑花、抽紗等手工業，全賴新式紡紗繅絲等工業而後得以存在。就整個棉紡織工業而言，紡紗作業，手工根本不能代替機器，但在織布方面，手工織布仍然有其存在的立場。筆者曾於二十五年考察廣西鬱林農村之織布業，據某作坊主人告以手織提花布所以能有銷路之故，蓋由於生產規模較小，花樣可以隨時更易。在消費量微弱之農村環境，花色駁雜，反較織造大批同一花色之布疋，易投消費者之所好。惟當時鬱

林土布業仍不時感覺恐慌，蓋在輸入棉紗及染料與漂白粉之困難。由此可知農村手工織布工業，對機器紡紗與化學工業之依賴性。

(三)農村工業之代新式工業完成一部分操作者，若干新式工業之原料，係農產品之加工品或農業副產品，此種原料往往獲諸農村手工業。如味精工廠所用之麵筋，酒精工廠所用之糖蜜，油漆工廠及肥皂工廠所用之粗製動植物油等，均不外農村工業之產物。吾國農業經營尚未達到大規模專業化之程度，生產地點亦極為分散，加以運輸困難運費高昂等條件，一般可供工業用途之農產品必需先在原始地就地施行加工或初步整理，然後運至工業中心，以供新式工廠之採用，始較為合理。如供機器紗織用之苧麻纖維，必需在收穫時立即施行清潔脫膠等操作，否則麻皮含有表及韌皮組織與膠質，在儲藏及運輸途中，易起霉變，以致影響色澤。且經過整理加工之纖維，其容積重量均可減縮，更可減輕運費之負擔。鮮繭與菸葉必需就原產地將收穫物即時施以火烘乾燥之處理，庶生活細胞，完全死滅，過剩水分，賴以驅除，而後可言包裝運輸，以供遠地市場工業生產者之需要。

(四)農村工業之有「獨立性」並不能被新式工業所代替者，吾國農村之抽紗、挑花、髮網、草帽辮等手工業，完全憑手工之技巧，其圖案之種種變化，出之於意匠，可以意會不可以言傳，尤不能委諸不具生靈之機器，故此類手工藝，在吾國農村始終保持其固有之地位，且長時間支持吾國之出口貿易，獨占國際市場。

四 農村工業與運輸交通

過去吾國農村工業之發展，多受運輸交通之限制。一般農村工業產品，自原產地而迄消費市場，其間經無數中間商人之手，加以運費稅捐之負擔，與運輸途中之種種損失，使銷售地域大受限制。如山西大同之砂鍋，在民國二十一年時平綏路大同車站攤販之售價，每套（四只疊裝成套，最大者徑約四十公分，最小者徑約十五公分）僅植國幣二角，運至北平，其售價已增至數十倍。倘若河北固安之柳條器具，甘肅之毛毯，貴州之竹器，雲南之大理石，新疆之地氈，西康之葛布，桂黔苗胞之織綿等等，或因體脆不易搬運，或因運輸占用容積，倘有適當運輸路線與運輸工具爲之疏暢，則均不難行銷遠地，增闢新的市場也。

如自相反的方面觀察，運輸交通之便利，實能促進農村工業之發展，如江西浮梁之瓷器，廣東石灣之陶器，（註十）均因水路交通之暢達，而產生大規模之作業。故農村工業之設置地點，不只決定於原料與勞動力之供給等「地方的」條件，尚須顧及有無最經濟有效之辦法，可將產品運至市場。

沿海地帶之編草帽辮，挑花、抽紗等手工業，因接近外商及傳教士，所受西洋風尚之影響極深，所用樣本，多半由國外輸入，故產品極適合國外市場之需要。北平之像生花

(絹花、通草花)手工業，曾自巴黎郵購絹花，依樣做製，然後輸出美國，是均交通便利有以致之也。

因運輸交通隔絕而造成之農村工業，亦頗值得注意。西南諸省，山路阻梗，對外間商業往來，素極稀少。因之一般日用品工業，均有其偏處一隅之生產中心。農村工業產品之自給自足性，愈在偏僻地區，愈為顯著。如西康之甘孜德格等地，已深入游牧地帶，尙有手藝純熟之工匠，從事製造毛織品、銅器及樺木器具，所以然者，外來貨品根本缺乏，偶或有之，其售價亦非當地消費者所能負擔也。

五 農村工業與國際貿易

中國農村工業產品之輸出，在對外貿易上頗占重要位置。就抗戰之前數年而論，(註十一)吾國農村工業產品之輸出值，在二十三年為一三四，三四八，四七一；二十四年為一五〇，四〇二，七九八元；二十五年為一九八，一八七，六二五元。其占輸出總值之成數，在二十三年為百分之二十三，二十四年為百分之二十四，二十五年為百分之二十八。平均計之，可知吾國輸物產總值之中，約有四分之一為農村工業產品。

在構成輸物總值四分之一之產品，總計三十一種，茲就二十五年之統計數字分析之：